

## 屏東縣政府 函

地址：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  
聯絡人：陳蓓蓉  
聯絡電話：7320415#3677  
電子信箱：demigov21@gmail.com

受文者：屏東縣立琉球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7月27日  
發文字號：屏府教特字第115513980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第1次增能暨回訓研習實施計畫」，請鼓勵所屬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年7月2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55702379號函辦理。
- 二、為提升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專業知能，增進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教學品質，以落實臺灣手語課程與教學及聾人文化之傳承，爰辦理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之回訓研習實施計畫。
- 三、本計畫重點如下：

(一)參加對象：已取得「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現職教師臺灣手語教學合格證書」之教師及已取得「教育部臺灣手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合格證書」之教學支援工作人員，於115學年度第1學期有實際授課之人員。

(二)研習時間：118年8月21日(星期五)、115年8月22日(星期六)，擇一場次參加，時間為上午9時30分至下午4時10分。

(三)研習人數：每場次至多500人。

(四)報名方式：採網路報名方式，於115年8月16日(星期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填寫報名資料(請參照附件)。

(五)研習地點：採線上視訊進行。將於115年8月20日(星期五)前以電子郵件通知錄取情形及課程連結。

(六)全程參與研習者，由承辦學校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給研習時數6小時。

四、請惠予參與人員公假登記。

五、檢附「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5學年度臺灣手語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第1次增能暨回訓研習實施計畫」1份。

正本：各高國中、各國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

